

关心下一代读物
Shengshi Zhonghua
Jiliang Fengcai

盛世中华 脊梁风采

老劳模风采

赵化勇 主编

中国  广播电视出版社
CHINA RADIO & TELEVISION PUBLISHING HOUSE



盛世中华 脊梁风采

老劳模风采

赵化勇 主编

中国  广播电视出版社
CHINA RADIO & TELEVISION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老劳模风采 / 赵化勇主编. -- 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2010.8
（盛世中华脊梁风采）
ISBN 978-7-5043-6203-2

I. ①老… II. ①赵… III. ①先进工作者—生平事迹—中国 IV. ①K820.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38362号

中国五老公益工程组委会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

中国文学艺术基金会

中华慈善总会

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

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

中华全国总工会经济技术部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离退休干部局

支持单位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

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中国科学院离退休干部工作局

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离退休干部局

中共中央宣传部离退休干部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离退休干部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离退休干部局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离退休干部办公室

外交部老年书画研究会

中国戏剧家协会

中国美术家协会

中国五老公益工程组委会名单

总顾问

倪志福 全国人大原副委员长
宋 健 全国政协原副主席
吕 枫 中共中央组织部原部长
贺敬之 中共中央宣传部原副部长
刘忠德 文化部原部长
伍绍祖 延安研究会会长
高占祥 中华民族文化促进会主席
白春礼 中国科学院常务副院长
李 牧 中国文联副主席
赵化勇 中国视协主席
范宝俊 中华慈善总会会长
陈昌本 文化部原副部长
杨志海 中国关工委副主任
雷元亮 国家广电总局原副局长
李宝库 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会长
何栋材 广电部原副部长
邓铜山 中华慈善总会副会长
朱新均 教育部原副部长
万永祥 外交学会副会长
王景荣 最高人民法院原副院长
程法光 中国税务总局原副局长
马国超 海军某部政委

名誉主任

吕 枫 中共中央组织部原部长

主 任

黎 鸣 中国视协党组书记

副主任（按照姓氏笔画排序）

马栓柱 中共中央宣传部离退休干部办公室主任
王 锋 中国视协秘书长
王新卫 中华全国总工会经济技术部副部长
王连生 全国政协委员
中央电视台新闻中心原副主任
史丽荣 教育部离退休干部局局长
孙建国 中国科学院离退休干部工作局局长
刘国林 中华慈善总会秘书长
张根记 中国文学艺术基金会秘书长
李幼林 中国关工委办公室主任
余培侠 中央电视台青少节目中心原主任
张理萌 文化部离退休干部局局长
张国立 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离退休干部局局长
郑燕军 全国政协老干部局局长
赵子忠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副台长
俞迁如 中央电视台电视网络公司副总经理
袁国栋 工商总局离退休干部办公室主任
高 峰 中央电视台副台长
高 勘 中国科协科学技术普及部副部长
秦 威 总政宣传部艺术局副局长
郭本敏 中央电视台新影制作中心副厂长
钱松樵 文化交流杂志副总编
董庆九 中国工程院研究室主任
霍春光 广电总局离退休干部局局长
章壮沂 中央电视台原副总编辑
鞠远凯 广电总局离退休干部局原副局长

驻会工作人员

陈太平 中国五老公益工程组委会秘书长
刘 芳 中国五老公益工程组委会常务
副秘书长

中国五老丛书编委会

顾问：倪志福 宋 健 吕 枫

主 编：赵化勇

副 主 编：王新卫 史丽荣 张国立 张理萌 郑燕军 季国平 黎 鸣

执 行 主 编：陈太平

编 委：（按照姓氏笔画排序）

马国超 马栓柱 王新卫 王 勇 王 锋 史丽荣

刘国林 张国立 张理萌 李幼林 陈太平 陈民辉

郑燕军 季国平 赵化勇 赵子忠 俞迁如 袁国栋

高 峰 高 勘 秦 威 郭本敏 钱松樵 董庆九

黎 鸣 霍春光 鞠远凯

编辑部成员：史成新 陈民辉 陈 英 林 琳 胡其林 钱松樵

郭艳丽 黄 娟 廖晓芳 蔡婉玲 石建宏 陈 敏

目 录

CONTENTS

序 言.....	001
尚秀云.....	002
李素丽.....	004
时传祥.....	006
苏俊栓.....	008
田 雄.....	011
王 建.....	013
贺建红.....	019
吴洪初.....	021
郭凤莲.....	023
亢龙田.....	027
李黄玺.....	033
李双良.....	036
牛树林.....	039
申纪兰.....	043
史改梅.....	045
关牧村.....	047
邢燕子.....	051
董 鑫.....	053
马永顺.....	055
王启民.....	058
戚秀玉.....	062
王崇伦.....	065
邓稼先.....	070
冯真恩.....	072
赖爱光.....	077
郭怀珠.....	079
罗玉玲.....	081
曹罗生.....	084
李有章.....	087

邱娥国.....	090
刘长河.....	092
王乐义.....	095
曾广福.....	101
李燕玲.....	105
杨怀远.....	107
陈子元.....	110
丁国聪.....	112
李本春.....	117
鲁冠球.....	120
庞振声.....	126
邓亚萍.....	128
窦扬武.....	132
史来贺.....	134
万 隆.....	139
朱和平.....	141
潘兰英.....	146
王 涛.....	148
阿米子黑.....	151
陈德华.....	157
闵恩泽.....	160
宋文骢.....	163
孔繁森.....	167
钱 超.....	169
张锁珍.....	173
陈新民.....	177
陈仕琼.....	179
莫家瑞.....	182
王嘉玲.....	184
王进喜.....	186
解黔云.....	190
郭尖措.....	192
李新芹.....	194
林锦填.....	196
刘铁儿.....	199
饶怀祖.....	203
谭加加.....	205
王全禄.....	207
后 记.....	209

序 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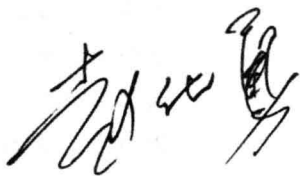
近代以来，中华儿女历经100多年不屈不挠的浴血奋斗，终于取得了中国革命的伟大胜利。1949年10月1日，毛泽东主席在北京天安门向世界庄严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了，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具有5000多年文明历史的中华民族从此进入了历史的新纪元。新中国60年的发展壮大充分证明，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改革开放才能使中国走向繁荣、富强。

盛世中华，脊梁风采，是民族的里程碑，矗立在炎黄子孙前进的路上；是民族文化的风帆，在历史的长河中乘风破浪；是民族的品格与气质，傲立在古老华夏的大地上；是精神的凝聚，反映出老一代革命人的坚毅执著；是思想的旗帜，指引着传承新一代的远大理想。

鲁迅说：我们从古以来，就有埋头苦干的人，有拼命硬干的人，有为民请命的人，有舍身求法的人……虽是等于为帝王将相作家谱的所谓“正史”，也往往掩不住他们的光耀，这就是中国的脊梁。

我们的老干部、老战士、老教师、老模范、老专家，他们曾经是建设新中国的脊梁；如今，他们肩负起传承教育下一代的历史重任；他们的经历，汇聚成一部共和国的奋斗史；他们的经验，创建了一笔珍贵的精神财富；他们风采，将永远闪亮在星月交辉的天穹上。

新时期的“五老”们，仍然在为五星旗下的共和国的繁荣昌盛挥洒着汗水；在盛世中华的今天，他们依然是创建和谐社会的强大脊梁！



2010年7月7日



尚秀云

2000年荣获全国先进生产者称号。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刑二庭副庭长。十多年来，她以高度负责的精神和丰富的工作经验，审理数百件少年犯罪案件，教育、感化、挽救了一大批失足青年，为青少年的成长和社会的健康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尚秀云

尚秀云，大学学历，法律专业。1980年2月进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工作，历任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审判员，副处级审判员，现任海淀区人民法院刑二庭副庭长。她曾被评为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法院模范，中国十大女杰，北京市十佳法官等荣誉称号，并荣立一等功。她从事少年刑事审判18年，共判处少年犯702人，其中198人判处了非监禁刑，其中有18人考入了大专院校，有3人考取了研究生，有7人因确有突出的悔改表现被减刑，重新犯罪率仅为0.8%。她总结了一套行之有效、极具特色的少年审判经验，受到海内外的广泛关注。2002年她被评为全国青少年犯罪研究先进工作者，并获中国“内藤国际育儿奖”，是获此殊荣的第一位中国法官。以她为原型的电影《法官妈妈》在全国播映后，广受好评，尚秀云同志被广大青少年亲热地称为“法官妈妈”。尚秀云同志是第十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九届全国人大代表，北京市第十二届人大代表，海淀区第十一届人大代表。在担任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期间，她积极开展参政议政的活动，以议案和建议的形式为未成年人保护等事业奔走呼吁，受到高度重视，成果卓著。1998年她参与了《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的制定，多项建议被最高立法机关采纳。2000年她领衔提交的议案作为全国九届人大四次会议的重点议案，由教育部出台了落实措施。她撰写的论文多次评优获奖，其研究成果被第十届全国政协会议列为重点议案。

“法官妈妈”尚秀云委员曾跑去宾馆的邮政服务台，一下子买下了100个政协开幕纪念封。她告诉记者，她要把这些都送给孩子们，让他们知道“尚妈妈”



时刻都记挂着他们。尚秀云所说的“孩子”，是那些劳教所里的少年犯。她还会在纪念封上写下“让法律的阳光照亮我们的前程”诸如此类的寄语，给他们以督促与鼓励。

作为一位在基层从事了18年少年刑事审判工作的法官，全国政协委员尚秀云为政协会议提出的6个提案，都是围绕一个共同的话题——未成年人保护问题。

与这些提案一并被尚秀云委员带到会上的，还有一个大黑本子，本子里记录着她近年来搜集整理的有关未成年人犯罪问题的资料、统计数据，还有她自己所做的思考笔记。这样一组数字吸引了记者的目光：2005年北京市各法院判处的少年犯人数1644名，占犯罪总人数的8.08%；其中女性111人，占少年犯总数的6.75%，无论是少年犯总数，还是女少年犯的人数都比往年有所上升。

尚秀云委员认为，目前未成年人犯罪主要有几大特点：一是年龄主要集中在16岁至17岁，文化程度低，80%为初中以下学历，且3/4为外地来京打工人员或子女；他们的犯罪手段成人化、暴力化，并多为团伙犯罪。尚秀云把他们称为是“学校不管了，家长管不了，社会没有管”。

在名为《加强未成年人道德法制教育已刻不容缓——建立家庭、学校、社会联动教育机制》提案中，尚秀云委员建议加强各地家长学校的建设，“只有好妈妈、好爸爸才能教育出好女儿、好儿子”，另外，她还建议对影视作品和网络游戏分级审查，她说，现在有很多少年犯都是模仿影视作品或网络游戏中的暴力镜头而走上犯罪道路的。她希望通过建立家庭、学校、社会联动教育机制来加强未成年人道德法制教育，以预防未成年人犯罪。

从1998年的呼吁尽快对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立法到今年的关注未成年人保护法修改，尚秀云委员结合自己多年的基层实践经验，写了洋洋洒洒一二万字的关于修法建议，她说，她只是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让更多的人去关注未成年人犯罪，关心未成年人。



李素丽

2000年荣获全国劳动模范称号。曾任北京市公交总公司售票员，现在公交总公司及“李素丽服务热线”工作。她被群众誉为“老人的拐杖，盲人的眼睛，外地人的向导，病人的护士，群众的贴心人”。

李素丽

李素丽，女，汉族，北京市公交总公司公汽一公司第一运营分公司21路公共汽车售票员，1962年出生，1987年入党。她自1981年参加工作以来，十几年如一日，在平凡的岗位上，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自己的座右铭，真诚热情地为乘客服务，被誉为“老人的拐杖，盲人的眼睛，外地人的向导，病人的护士，群众的贴心人”。1996年被全国妇联授予“全国‘三八’红旗手”。

“各位乘客，您好！欢迎乘坐我们21路1333号车。您可能来自祖国的大江南北、四面八方，我将用北京人热情、好客的传统，为您提供周到的服务。途中，如果有什么困难、有什么要求，请不要客气，我会热心帮助您。”伴着扩音器里李素丽甜润的声音，汽车启动了。21路公共汽车线路，北起北京北站，南至北京西站，走的不是多么繁华的地界，但南来北往的外地客人一下火车，往往就通过这路车接受北京人的第一次服务。这路车沿线10公里分布14个车站，售票员李素丽就在这平平凡凡的岗位上，用自己日复一日的劳动给人们带来真诚的笑脸、热情的话语、周到的服务、细致的关怀。她“岗位做奉献，真情为他人”的精神风貌，给乘客们带来美好的天地，给乘客们留下难忘的印象。“我为我的职业、我的岗位自豪，是它给了我每天都能向他人奉献真情的机会，让我每一天都感到充实。”这是一个漂亮整洁的车厢：彩旗挂满四周，地板漆色鲜艳，玻璃明亮照人，扶手干干净净，“乘客之家”几个大字分外醒目。

1981年，以12分之差没能考上大学的李素丽，到



60路汽车当了售票员。开了一辈子公共汽车的父亲的教育，党团组织的帮助，使她渐渐爱上了售票员工作。特别是当她热情为国内外乘客服务，得到乘客赞扬时，更感到自己平凡岗位的不平凡。“对内我代表首都，对外我代表中国。”对这句流行在首都窗口行业的话，李素丽有深刻体会。她常说，国内外乘客下了火车，接受北京的第一次服务，可能就是我这个售票员，服务的好坏直接关系到首都的声誉和中国的形象。我一定要让他们从一开始就享受到北京人的美好服务。

“礼貌待客要热心，照顾乘客要细心，帮助乘客要诚心，热情服务要恒心。”这是李素丽为自己订的服务原则。“多说一句，多看一眼，多帮一把，多走一步；话到、眼到、手到、腿到、情到、神到。”即使下大雨，她也要把车窗打开，伸出伞遮在登车前脱掉雨衣、收拢雨伞的乘客头上。

她的车上设有方便袋，遇到堵车，就拿出报纸、杂志，让乘客看一会儿，缓解焦急；看到有人晕车或不舒服想吐，她会赶紧送上一个塑料袋；遇有不小心碰伤的乘客，她的小药箱里有“创可贴”；姑娘们夏天穿着长裙上下车，她忘不了提醒往上拎一拎，以免让人踩上摔跟头。

公共汽车是一个流动的小社会，车上什么样的乘客都有。特别是在早晚上下班高峰期间，车厢拥挤、嘈杂，有时还会发生矛盾和口角。李素丽往往几句话就化解了一个个矛盾。李素丽处理与乘客之间的矛盾，更显示出服务水平。一次，李素丽查验下车乘客的车票，一个小伙子掏完衣兜掏裤兜，就是拿不出票来。李素丽看出小伙子没买票，说：“您可能一时着急找不到票了，要不，你今天再买一张，下车后，你要是找到了，下次坐我的车就不用买票了。”小伙子不好意思了，拿出两元钱说：“大姐，刚才我没买票，您说怎么罚就怎么罚吧！”“按我们的规定，下车逃票才罚款，您及时补票就行了。下次上车要主动买票，这样就不耽误您的时间了。”事后，李素丽说：人人都有自尊心，售票员不能得理不让人。让乘客下台阶，我的服务就上了台阶。

让李素丽欣慰的是，她有一个温暖的家庭。她越是节假日和星期天就越不能休息，一年到头很少有机会全家一起出去玩一玩，可她的工作得到了丈夫和女儿的理解与支持。车上那只漂亮的小药箱，就是李素丽的丈夫用两个晚上赶制出来送给妻子的礼物。女儿莎莎精心扎了三朵花，挂在车厢里，让妈妈一看见花就想起爸爸和莎莎。



时传祥

1959年荣获全国先进生产者称号。生前为北京市崇文区清洁队二分队掏粪工人。建国后的十七八年里，他无冬无夏，挨家挨户的为首都群众掏粪扫污，几乎放弃了节假日休息，每天掏粪背粪5吨多，背粪的右肩磨出了老茧。刘少奇说：“你当清洁工是人民勤务员，我当主席也是人民的勤务员。”

时传祥

2009年9月14日，他被评为100位新中国成立以来感动中国人物之一。

时传祥，山东省齐河县赵官镇大胡庄人，中共党员，全国著名劳动模范。是一位“宁肯一人臭，换来万户香”的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崇高精神，曾受到了党和人民的高度赞扬的掏粪工人，曾在北京市崇文区清洁队工作。

1915年时传祥出生在一个贫苦农民家庭。他14岁逃荒流落到北京城郊宣武门一家私人粪场，受生活所迫当了掏粪工。在旧中国，掏粪工不仅受到社会的歧视，还要受行业内部一些恶势力的压榨和盘剥。时传祥在这些粪霸手下干就是20年，受尽了压迫与欺凌。解放后，新中国给了他做人的尊严，工人阶级当家做主使他扬眉吐气，他对党充满感激。时传祥他用一颗朴实的心记住了一个通俗的道理：掏粪也是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一部分。他把掏粪当成十分光荣的劳动，以身作则，以苦为乐，不分分内分外，任劳任怨，满腔热情，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作为老一代英模人物所提倡的这种职业道德，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今天，“时传祥精神”犹如璀璨的星辰，光照后世，永载史册，为全国各行各业所尊重和奉行。为大力弘扬时传祥精神，经中共中央办公厅批准，于2000年在时传祥家乡山东省齐河县建立时传祥纪念馆，这对于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培养“四有”新人、促进齐河经济发展以及社会各项事业的进步，必将起到极其有利的作用。

新中国成立后，时传祥被工友选为崇文区“粪业工人工会”委员。1952年，他加入了北京市崇文区清



洁队，继续从事城市清洁工作。此时，北京市人民政府为了体现对清洁工人劳动的尊重，不仅规定他们的工资高于别的行业，而且想办法减轻掏粪工人的劳动强度，把过去送粪的轱辘车全部换成汽车。运输工具改善之后，时传祥合理计算工时，挖掘潜力，把过去7个人一班的大班，改为5个人一班的小班。他带领全班由过去每人每班背50桶增加到80桶，他自己则每班背90桶，最多每班掏粪背粪达5吨。管区内居民享受到了清洁优美的环境，而他背粪的右肩却被磨出了一层厚厚的老茧，因而赢得了人们的普遍尊敬，也赢得了很多荣誉。他以主人翁的姿态，以“搞好环境卫生，美化人民首都”为己任，肩背粪桶，走家串户，利用公休日为居民、机关和学校义务清理粪便，整修厕所。1955年，他被评为清洁工人先进生产者，1956年当选为崇文区人民代表，同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8年当选为北京市政协委员。1959年被选为全国劳动模范。

1959年，时传祥作为全国先进生产者参加了在北京召开的全国“群英会”，10月26日，国家主席刘少奇在人民大会堂湖南厅握着他的手，亲切地说：“你掏大粪是人民勤务员，我当主席也是人民勤务员，这只是革命分工不同。”时传祥高兴地表示：“我要永远听党的话，当一辈子掏粪工。”从此，时传祥成为载誉全国的著名劳动模范。人民日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等新闻单位都对他的事迹作了报道。他更加努力，更加热爱本职工作。

1964年，北京环保局分配部分青年学生作掏粪工。时传祥时任崇文区清洁队青工班班长，为转变部分青工怕脏怕丑的思想，年近半百的时传祥，脏活累活抢在前，对青年工人言传身教，以“工作无贵贱，行业无尊卑；宁愿一人脏，换来万人净”的职业道德观，教育影响青年一代安心本行业工作。

1966年国庆观礼，时传祥作为北京市观礼团副团长受到毛泽东主席亲切接见，周恩来总理在招待宴会上为其敬酒。“文化大革命”期间，时传祥惨遭迫害，被诬为“工贼”。1971年被遣送回原籍。1973年8月，毛泽东主席、周恩来总理得知此事后，立即指示有关部门将他接回北京，政治上予以平反，恢复名誉，生活上照顾安排。1975年5月19日病逝于北京，终年60岁。

去世之前他还反复叮嘱，让儿子继承父志，也当一名称职的环卫工人。



苏俊栓

1989年、1995年荣获全国先进工作者称号。北京市公安交通管理局西城交通支队民警。他将多年的指挥经验总结成“四快、五划”的管理标准，凭借“站岗一分钟，负责六十秒”的工作作风，保证了区域交通的高效运转。他的十条指挥要领，被市公安交通管理局命名为“苏俊栓指挥法”。

苏俊栓

一级英模苏俊栓（1947-），河北曲阳人，汉族。1968年2月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1969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1年9月从部队转业参加公安工作，在北京市公安交通管理局西城交通大队历任民警，现任西城交通大队西单中队副处级民警。一级警督。中专文化程度。他先后荣立三等功3次，荣立一等功1次，1985年被北京市政府授予特等劳动模范称号，1988年被公安部授予全国公安战线二级英雄模范称号，并多次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1989年9月、1995年5月两次被国务院授予全国先进工作者称号，1995年12月被公安部授予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称号。

在北京“神州第一街”的西长安街上，有一位交警，站姿标准、转体标准、手势标准。任东流滚滚，指挥若定。他警容严整，站在岗台上，就像是一座活的城市雕塑，给人一种优美、流畅的艺术享受。他就是被首都群众誉为“柏油路上马天民”的北京市公安交通管理局西城大队民警苏俊栓。

苏俊栓原来在西二环路车公庄路口值勤。这个路口位于阜成门和西直门立交桥之间，是城区连接西三环路的重要路口。近年来，随着经济建设的飞速发展，全市的交通流量逐年递增，这个路口高峰时间每小时通过机动车8370多辆，非机动车近2万辆。为了把那滚滚而来的汽车、自行车和行人调动好，苏俊栓一站上岗台就像上了战场一样，身转手动，一分一秒不松懈。有人悄悄统计过，每天他在岗台上站6个小时，打出手势4600多次，转体1800多次，喊话宣传2400多次，平均12秒钟就转体一次，打手势2.5次，喊话2.2次。为了搞好路口疏导，保证安全畅通，苏俊栓在值勤中坚持做到



“三勤、三标准、三统一”，即：指挥时做到“眼勤看，嘴勤喊，身勤转；站姿标准、转体标准、手势标准；思想认识统一，指挥手势统一，放车方法统一。”不管天气如何，只要一上岗，他就全身心投入到工作中去。雨天，想到骑车人低头猛拐的多，容易发生交通事故，他就坚持不进岗楼避雨，冒雨指挥疏导交通。为了不影晌视线，他不戴雨衣帽子，任凭雨水顺着领口流进衣服里，内外湿透。雪天，想到路面滑、刹车不灵，是造成事故的隐患，他就提早上岗打扫路口的积雪，撒上炉灰，为过往群众提供一个良好的行车走路的条件。冬日，凛冽的西北风像要把双耳削掉，为了不影晌听力，他坚持不放下帽耳。夏日，头顶是火辣辣的太阳，脚下是四五十度高温的路面，全身仿佛在烤箱之中，而他和同志们仍在路口中间的岗台上坚持指挥……为了确保路口的安全与畅通，苏俊栓注意分析和摸索交通指挥的新方法，坚持科学管理。根据多年的工作实践和车公庄路口各种车辆的流量、流向特点，他总结出了“放头收尾带拐弯，车辆行驶不停站；变换方向分车流，头车咬着尾车走；左转车辆往前叫，防止挡住后车道；……”的交通指挥法，并得到了上级党委的肯定，被称为《苏俊栓指挥法》。局里还专门召开了经验交流会，在全市各交通岗中进行推广，为提高路口通行能力，缓解交通做出了贡献。

1992年3月，由于二环路改造，苏俊栓同志调到了西阜中队府右街南口岗值勤。这个路口位于被称为“神州第一街”的西长安街上；是重要的首长、外宾行车路线。府南口又是畸型路口，东、西、北三面宽，南面窄，交通流量比较大，高峰时每小时通过机动车6800多辆，非机动车2800多辆。为了提高路口的通行能力，他和岗组的其他同志一起做流量调查，摸索车辆通行规律，总结出了“重点一方要看清，避免交叉保畅通；先放直行后转弯，卡断直行腾中间……”的方法，在交通流量高峰、平峰以及有重要外宾通过时的各种不同的情况下，都能做到保证首长、外宾和社会车辆的安全畅通，并将该路口的通行能力提高15%左右，受到上级领导的好评。指挥疏导交通和纠正交通违章是交通民警的职责，但纠正违章的难度很大，有的群众不理解，弄不好就和你大吵大闹一场。为了执法得当，他不仅熟记《道路交通管理条例》上的各项规定，而且还给自己制定了一套纠正违章的程序：一是先给违章人敬礼，问声你好；二是问清违章人的姓名、单位；三是指出违章情节，讲明危害；四是根据违章情节的轻重，做出恰当处理；五是处理后再给违章人敬个礼，说声“对不起，耽误您的时间了”。在值勤中，苏俊栓注意了解掌握违章人的心理，摸索总结纠正违章的方法，有的放矢地进行教育处理。例如，小学生违章后，胆小害怕，就需要耐心教育、打消顾虑；